

# 大武口检察院刀刃向内倒逼办案质效提升

本报讯(通讯员 潘慧)近期,石嘴山市大武口区人民检察院“‘申’情‘石’意多元解纷工作室”以控告申诉案件办理为抓手,着力做实反向审视、司法救助、实质性化解工作,以内部“小监督”撬动办案“大规范”,持续筑牢司法办案防线。

该院常态化对重点案件实行院领导牵头包案、专班集中办理,坚持全面调卷审查,细致开展实体与程序双重审查,严

把案件事实、证据关、法律适用关,院领导包案办理案件31件。主动开门纳谏,积极组织公开听证24件,广泛听取各方意见,以公开促公正,以透明赢公信。深入做好释法说理工作,逐一回应群众司法诉求,用心化解矛盾纠纷。

对被害人提出的申诉,在依法办理案件的同时,聚焦被害人的实际困难,对因案致困、因案致贫的被害人,及时

启动司法救助程序,决定救助67件74人,发放救助金99.43万元,切实解决急难愁盼。主动联系专业心理咨询师为被害人及近亲属提供免费心理干预,有效缓解案外造成的心理创伤。常态化联合社区(村)进行回访,落实民政帮扶政策,开展长效帮扶,让被害人法结、心结一起解。

全程紧盯办案规范、权力运行、质效

管控,做实做细全流程回溯检视。同时,联合案件管理部门召开案件讲评会,通报反向审视情况,进一步强化办案人员证据意识、程序意识、责任意识。进行系统总结并向院党组作专题报告,推动院党组从完善审批流程、强化内部监督、提升司法公信力等方面统筹谋划,为全院司法规范化建设、压实检察办案责任提供坚实支撑。

## 石嘴山市司法局 练好“基本功” 当好“贴心人”

本报讯(通讯员 马君)5月9日,石嘴山市司法局举办全市社区矫正及安置帮教工作能力提升培训班。全市各县(区)社区矫正机构负责人、基层司法所业务骨干共计120余人参加此次专题培训。

本次培训紧贴基层工作实际,聚焦实务操作,突出问题导向,课程设置科学精准、针对性极强。培训特邀自治区司法厅社区矫正管理局及人民参与和促进法治处相关业务专家、长期从事一线工作的资深骨干授课,重点围绕社区矫正执法规范化流程、矫正对象日常监督管理、分类教育帮扶实务、风险隐患精准排查以及刑满释放人员“无缝衔接”机制、重点对象精准帮教、矛盾纠纷排查化解、全国安置帮教信息系统的实操应用等核心业务进行了全方位、系统化讲解。培训通过典型案例剖析、政策文件深度解读、现场答疑交流等方式,为参训人员提供了兼具理论高度与实操深度的专业指导。

参训人员表示,此次培训内容务实接地气、干货满满,既厘清了工作思路,又破解了日常工作中的堵点难点,有效提升了自身业务素养和规范执法能力。今后,将以此次培训为契机,不断规范执法流程、细化帮扶举措、强化风险防控,推动全市社区矫正和安置帮教工作走向规范化、精细化、专业化。



近日,石嘴山市大武口区第三届新时代文明实践志愿服务项目大赛落幕。大武口区人民检察院“蓝小武”志愿服务项目脱颖而出,荣获优秀奖。 本报通讯员 朱泽宁 摄

## 红果子地区检察院温情帮教有法度也有温度

本报讯(通讯员 刘惠娟 彭涛)近日,石嘴山市红果子地区人民检察院联合石嘴山市看守所,开展关爱未成年在押人员成长系列主题活动,以法治教育、心理疏导、权益保障等多方发力,为未成年在押人员点亮回归之路。

活动特邀专业律师走进看守所,结合未成年人涉罪典型案例,用通俗易懂的语言,围绕未成年人常见违法犯罪类型、法律后果、自我保护等内容开展法治课讲解。通过以案释法、以案普法,让未成年在押人员深刻认清违法犯罪行为的危害,引导其主动学法、自觉守法,从思想根源纠正错误

认知。针对未成年在押人员特殊心理状态,邀请资深心理咨询师对未成年在押人员进行一对一辅导咨询。心理咨询师耐心倾听孩子们的内心困惑、情绪焦虑与成长烦恼,通过专业心理疏导技巧,舒缓其压抑、自卑、迷茫、暴躁等负面情绪,帮助他们缓解心理压力、打开心理郁结,引导其树立积极乐观的人生态度,重拾面对生活、改过自新的信心与勇气。

同时,驻所检察官逐一与未成年在押人员开展谈话,认真倾听其诉求,详细了解其在羁押期间的学习、生活、身体健康状

况,全面核查其合法权益保障落实情况,重点围绕未成年人特殊保护政策、诉讼权利、生活保障等内容进行细致讲解。同时对其进行思想引导,教育他们遵守监规纪律、认真接受改造,切实让未成年在押人员感受到司法温度与人文关怀。

活动最后,驻所检察人员与授课律师、心理咨询师、看守所管教民警围绕如何帮扶、挽救未成年在押人员开展交流研讨,全面分析问题,总结工作成效,共同探讨优化教育感化、心理矫治、权益保障等工作举措,为提升未成年在押人员帮教矫治效果奠定坚实基础。

政法在干 平安有我

系列报道

## 法治吴忠

责任编辑 谢娟 版式设计 王荣 校对 谢娟

# 打击拒执犯罪不手软 利通法院移送线索23件执结492万元

本报通讯员 杨雅璇

拒不执行判决、裁定罪不仅侵害申请人合法权益,还极易激化矛盾纠纷。自2025年10月以来,吴忠市利通区人民法院始终保持对拒执行为的强大攻势、高压态势,通过高强度执行、高频次惩戒、前瞻性预警及零容忍移送等多维发力举措,严厉打击拒执犯罪,全力守护群众合法权益。

错峰执行行动。在一起涉民生案件中,被执行人企图以“假离婚”的方式转移、隐匿财产并持续至执行阶段,在执行过程中不仅使用他人手机号码注册微信逃避法院执行,还在债务未清偿前将名下房屋转让给他人以此隐匿财产。面对这种恶意规避行为,该院果断将犯罪线索移送公安机关。迫于法律威慑,被执行人亲属主动联系法院,代为偿还7万余元。

高频次惩戒,用好司法“紧箍咒”

该院坚持惩戒与引导并重,分类推进执行举措。对拒不履行、妨害执行等行为,依法果断采取拘留、罚款等措施,充分保障胜诉当事人的合法权益。

在某建设工程合同纠纷案中,因被执行人宁夏某工程公司无视法律判决,拒绝

向申请人移交改造项目所需资料等。法院依法向该公司送达《罚款决定书》,决定对该公司罚款10万元,以刚性手段维护司法权威。

前瞻性预警,建立“六预”惩戒机制

该院深入践行善意文明执行理念,给予被执行人主动履行机会,推动建立预纳入失信人员名单、预限制高消费、预罚款、预拘留、预移送涉嫌拒执罪线索、预审查审计的“六预”联合惩戒机制,清晰告知被执行人拒不履行将承担的法律后果,已累计发布预拘留公告3期103人,成效显著。

在丁某申请执行马某借款合同纠纷案的执行过程中,马某始终躲避。在法院发布预拘留公告后,马某主动联系法院向丁某履行了还款义务,凸显了“以预促执”的良好效果。

零容忍移送,明确法治“高压线”

利通法院始终坚持“应移尽移”原则,建立拒不执行判决、裁定罪线索内部筛查机制,对涉嫌拒执行为坚决移送,决不姑息,通过“当事人提供证据+承办人初步审查+局长签发”的工作机制,自2025年以来,向公安机关移送涉嫌拒不执行判决、裁定罪线索23件。

在樊某申请执行王某民间借贷纠纷案中,王某与樊某达成和解协议。法院依樊某申请,依法解除对王某名下房屋的冻结,但王某却在房屋解除冻结后将房屋出售给他人,得款后未向樊某履行剩余还款义务。在法院向公安机关移送犯罪线索后,王某主动向樊某履行部分还款义务。据悉,通过移送拒执犯罪线索,该院已督促12案被执行人履行义务,履行金额达492万余元。

## 红寺堡区法院 新任人民陪审员 上好就职“第一课”

本报讯(通讯员 马金元)5月11日,吴忠市红寺堡区人民法院举行新任人民陪审员就职宣誓仪式暨岗前培训会。

培训紧扣人民陪审员履职需求,精心设计了系统化、实战化的课程体系。通过观看《思想的力量——我是人民陪审员》《人民陪审员究竟做什么的》等视频资料,筑牢人民陪审员的思想根基;审判委员会专职委员结合典型案例,详细讲解审判流程、证据规则与裁判标准,帮助陪审员快速掌握履职必备知识;针对人民陪审员行为规范、司法礼仪等方面,明确履职纪律与职业操守。

为强化实践教学,当天还组织人民陪审员现场观摩典型案件审理,直观感受司法审判流程,并参观警示教育基地,以案为鉴,进一步筑牢思想防线,严守庭审纪律、坚守公正初心。

## 吴忠中院“一人一策”回访帮教见实效

本报讯(通讯员 罗升)近日,吴忠市中级人民法院组织干警对被判处缓刑的涉黑涉恶案件社区矫正对象开展专项回访帮教工作。通过精准回访、普法帮教、联动管控、暖心帮扶,全方位掌握社区矫正对象改造情况助力他们顺利回归社会。

回访前期,该院刑一庭承办法官逐一梳理涉黑涉恶缓刑人员案件卷宗、判决书及社区矫正档案,结合涉案情节、犯罪性质、社会危害性、个人成长经历、家庭状

况等核心信息,甄别改造风险的等级,排查再犯罪隐患,为社区矫正对象定制“一人一策”个性化回访帮教方案,保障帮教工作精准落地、靶向见效。回访过程中,干警联合属地司法局工作人员,采取实地走访、座谈交流、现场核查的方式开展工作。通过与社区矫正机构工作人员深度对接,详细核实涉黑涉恶缓刑人员日常报到、思想汇报、集中教育、公益劳动、请销假制度遵守等社区矫正落实情况,全面掌

握其在考验期内日常表现、监管短板与改造难点,针对薄弱环节现场提出整改建议,及时堵塞监管漏洞。干警与涉黑涉恶缓刑人员进行“拉家常式”谈心,了解其近期动态,并结合典型案例释法说理,引导社区矫正对象深刻认识犯罪危害。同时,针对矫正对象反映的就业难题,干警们联合社区机构积极寻求帮扶路径,引导矫正对象以遵纪守法、踏实进取的姿态回归家庭、回馈社会。

## 利通法官上门化解装修纠纷

本报讯(通讯员 杨柳)近日,吴忠市利通区人民法院商事共享法庭妥善化解一起装饰装修合同纠纷。法官上门实地勘察、就地调解,成功促成双方和解。

2025年,原告宁夏某装饰工程有限公司与被告孙某签订房屋装饰装修合同,约定由张某为孙某的房屋提供装修服务。工程完工后,孙某以多处存在质量瑕疵为由,

拒绝支付装修尾款。原告多次催讨未果,将孙某诉至法院。

案件受理后,承办法官及时梳理案情、找准争议焦点,决定主动上门开展现场勘察与调解。法官助理前往孙某家中,实地查看争议部位,核查装修存在的瑕疵问题,精准掌握了双方纠纷的症结所在。

调解过程中,法官结合合同约定释法明理、厘清权责,并情理兼顾引导双方换位思考、理性协商。经过多轮沟通,原告承诺对装修瑕疵予以整改,或相应扣减装修款项;被告也放下抵触心理,认可整改方案,双方迅速就装修款项减免达成一致意见。

达成共识后,孙某当场一次性付清装修尾款1.62万元。原告随即向法院申请撤诉,该起装修纠纷高效办结。

## 石嘴山市50名派出所所长集体“充电”

本报讯(通讯员 王彦平)5月11日,2026年度全市公安机关派出所业务培训班开班仪式在石嘴山市委党校举行。各分局局分所所长、治安大队长及各派出所所长共50名学员参加,共同为基层警务赋能充电。

此次培训聚焦补齐基层工作短板弱项,重点强化矛盾化解、要素管控、处警办案、群众工作“四种能力”建设,通过精准化、实战化课程设置,全力推动派出所“主防”质效提档升级。为期4天的培训阵容强大,由市委党校教授、自治区公安厅、石嘴山市局及各分局各单位业务骨干授

课。内容涵盖民用无人驾驶航空器案件查处和执法实务、大数据赋能实战平台操作与应用、危爆物品安全监管、执法办案流程规范、未成年人犯罪预防治理等内容,并开展培训心得交流。

参训学员纷纷表示,将倍加珍惜此次学习培训机会,紧扣培训核心任务与目标要求,立足自身思想和基层工作实践,深入学习思考、主动研讨交流,力争在强化理论武装上达到新高度、在提升政治能力上实现新突破、在精通业务本领上取得新进步,以过硬业务能力扛起基层社会治理重任。

## 平罗法院让党建品牌“亮起来”

本报讯(通讯员 万娟)近年来,平罗县人民法院第五党支部扎根基层审判一线,将党建触角延伸至审判一线、群众身边,从三星级基层党组织升级为四星级基层党组织。

该院组织党员干部走进红色教育基地、廉政教育基地,把理论学习从“会议室”搬到“现场”,从“书本”走向“实践”。紧扣审判主责主业,全年共审理案件1747件,结案率95.61%,实现了法律效果与社会效果的统一。推动党建与业务深度融合,打造出一系列惠民便民的司法品牌项目。

实施“隐密保护”举措,全年发放离婚证明书218份,既保护当事人隐私又方便当事人办理个人业务,彰显了司法温度;筑牢“即时防护”盾牌,深化反家暴联动,及时审查、签发人身安全保护令2份,联合公安机关向施暴者进行警告惩戒,起到良好的法律震慑效果;建立极端案事件“2+1”报送机制,全年发出预警函6份,与党委政府、公安形成极端案事件化解“绿色通道”,快速处置当事人情绪激烈的家事案件,有效维护社会稳定,保障当事人人身安全;激活“取证赋能”通道。发出律师

调查令264份,主动强化法院依职权调查,赴相关部门调取关键证据50余份,有效平衡当事人诉讼能力。

组建“优化营商环境”专班,积极参与法治化营商环境中心调解工作。调解案件127件,庭前化解工伤、工亡案件14件,为980名务工人员陆续化解拖欠工资2450万元,调解周期从原来一周缩短至3天。通过“云庭审”等方式,为企业提供便捷高效的司法服务,助力法治化营商环境建设。

围绕民法典适用中的热点难点,常态化开展“法治进校园”“送法进企业”活动,开展“法护夕阳红”与“法治润青春”系列法治讲座4场次,覆盖人群超3000人次;开展“以法为盾,法护未来”法治宣传活动及“法院开放日”活动2场次,覆盖人群200余人次;安排资深法官轮流坐班诉讼服务中心,集中解答企业诉讼疑问30余次,提供诉讼指引。

建立“品牌建设责任清单”,将家事审判、营商环境、普法宣传等重点工作的品牌创建体系,形成“支部抓品牌、党员抓个案”的联动机制。



近日,盐池县人民法院组织干警走进大水坑镇东风村,开展“三官一师一员”普法宣传活动,结合村民关心的法律问题和典型案例,用“拉家常”的方式讲了一堂干货满满的法治课。 本报通讯员 路遥 摄

## 青铜峡法院组建“先锋速裁”审判团队

本报讯(通讯员 魏明)今年4月,青铜峡市人民法院立足民商事审判实际,针对案多人少、审理周期长等难题,正式组建“先锋速裁”审判团队,配置2名员额法官、2名法官助理、2名书记员,组建了“法官领航、助理支撑、书记员保障、调解员协同”的一体化运行模式。

团队严格执行简案快审、繁案精审工作要求,立案环节精准筛查,将物业服务合同、金融借款合同、买卖合同、劳务合同等事实清楚、权利义务明确、争议不大的案件纳入速裁通道,实现“简案不积压,繁案不拖延”。同步优化流转机制,简化庭前准备、庭审环节与文书制作,推行要素式审判与标准化文书模板,实现简案案件高效办理,复杂案件精准移送,最大限度释放审判资源。截至5月7日,新收案件186件,结案129件,调解82件,撤诉27件,平均办理周期仅15天。

在追求“快”的同时,严守“质”的底线。团队建立全流程节点管控机制,明确收案、送达、开庭、裁判各环节时限要求,确保简单案件15日内办结,实现“快调、快审、快结、快执”。办案过程中,坚持调解优先、调判结合。运行一个月以来,速裁团队调撤率稳步提升,案件办理质效位居全院前列。

## 盐池县“法院+学校”共育法治土壤

本报讯(通讯员 曹宁宁)5月8日,盐池县人民法院联合盐池县第六小学,举办“以爱为基,依法护苗”家庭教育专题讲座。

讲座中,该院综合审判庭法官王一桥结合审判实务,通过以案释法的方式开展精准普法。针对当前家庭教育中存在的突出问题,法官引导家长树立正确的人生观,自觉履行监护责任,注重言传身教与日常陪伴关爱;提醒家长

密切关注孩子思想动态与心理变化,主动配合学校、司法机关及社区做好法治教育、安全教育和行为习惯养成,从源头上化解家庭矛盾与成长隐患。

家长们表示,通过讲座,学习了实用的亲子沟通技巧和科学监护方法,同时现场承诺将把日常细节入手,密切关注孩子的心理状态和成长需求,切实承担起家庭教育的主体责任。

新时代平安吴忠法治吴忠

系列报道